

##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调整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每股分配比例: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 0.10 元(含税)调整为 0.10003 元(含税)。

● 本次调整原因: 公司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 5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50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, 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。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, 公司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## 一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 决定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,167,010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00 元(含税), 合计人民币 11,670.10 万元, 占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37.67%, 派送现金红利后, 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## 二、本次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情况

### （一）本次调整原因

公司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 5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50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，即公司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了变动，由 1,167,010,000 股减少至 1,166,660,000 股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》。

### （二）本次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情况

根据前述总股本变动情况，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，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003 元（含税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=原定利润分配总额÷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=116,701,000÷1,166,660,000≈0.10003 元（含税，保留小数点后五位）。

实际利润分配总额=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×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=0.10003×1,166,660,000=116,700,999.80 元（含税）。

综上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总股本 1,166,660,000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00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,700,999.80 元（含税，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），占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37.67%，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